

五、企业类型声明函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丽水学院的丽水学院图书数字资源建设项目（二）（标项：十二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博学易知学习平台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浙江博学易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公章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57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盖章：浙江博学易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日期：2025年5月22日